附件1

梅州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泌尿系统

透析类等医疗服务项目定价方案

（征求意见稿）

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二尖瓣成形费（介入）-缘对缘修复”价格项目的通知》（粤医保发〔2025〕10号）《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泌尿系统透析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粤医保发〔2025〕12号）精神，市医疗保障局拟对泌尿系统透析类等医疗服务项目进行定价，具体方案如下：

一、定价内容

基于我市公立医疗机构成本调查数据，综合考虑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群众医疗服务需求、患者基本医疗费用总体负担、医保基金承受能力、地市间比价关系、医疗服务技术劳务价值等因素，拟确定我市三级公立医疗机构泌尿系统透析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和“二尖瓣成形费（介入）-缘对缘修复”医疗服务项目价格，二级、一级公立医疗机构价格分别按三级公立医疗机构价格的8.2%、16.2%下浮。儿童加收项目的加收比例按25%执行（见附件）。

二、其他事项

本方案泌尿系统透析类21项（合计26个项目）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拟于2025年7月15日起实施，“二尖瓣成形费（介入）-缘对缘修复”医疗服务项目价格拟于2025年7月31日起实施。

附件：1-1.梅州市泌尿系统透析类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表

 1-2.梅州市“二尖瓣成形费（介入）-缘对缘修复”项目价格表